

108 年中學教師法律教育研習營（進階）

研習期間：108 年 8 月 12 日至 8 月 14 日（108T07004）

日期	8 月 12 日	8 月 13 日	8 月 14 日	8 月 15 日	8 月 16 日
星期	星期一	星期二	星期三	星期四	星期五
時間	【08：30-09：00】 報到	【07：30-08：30】 早餐		※	※
09：00 09：50	【09：00-09：10】 開幕式 周院長占春 法官學院	教師管教學生是權利？還是義務？ 賴法官恭利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	教師行政爭訟實務 張法官升星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	※	※
10：05 10：55	從能力與責任談青少年的日常民事法律問題				
11：10 12：00	管法官靜怡 司法院民事廳				
12：00	午餐及休息			※	※
14：00 14：50	從精神障礙者犯罪談刑事訴訟實務 陳法官明呈 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	離婚、未成年子女親權與繼承的案例探討 郭法官躍民 臺灣士林地方法院	綜合座談 周院長占春 法官學院 鄭法官昱仁 司法院公共關係處	※	※
15：05 15：55			賦歸（餐盒）		
16：10 17：00					
17：00	晚餐及休息		※	※	※
備註	一、研習地點：法官學院 2 樓 201 教室。 二、承辦人：教務組王耀慶導師，電話：(02)8866-4433 分機 636。				